

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南华丰汇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增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参加其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证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西部证券”）协商一致，自2024年1月10日起，申万宏源证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开始销售南华丰汇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投资者可在申万宏源证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以下简称“定投”），同时本基金将参加申万宏源证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具体公告如下：

- 一、适用基金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南华丰汇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5245
- 二、费率优惠内容
投资者通过申万宏源证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办理本基金的申购业务享受费率优惠，具体优惠内容以申万宏源证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的业务规则或公告为准。

三、有关申购、赎回业务的相关说明
1.基金申购、赎回业务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赎回期及处于特定开放日和开放时间的基金。基金申购、赎回等特殊情况下的有关规定详见基金相关法律法规文件及本公司的最新业务公告。
2.投资者可在申万宏源证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办理本基金的每期固定投资金额，办理定投业务的具体规则请参考申万宏源证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的相关规定。
3.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申万宏源证券
客户服务电话：95623
网址：www.swhysc.com
（2）申万宏源西部证券
客户服务电话：95623
网址：www.swhysc.com
（3）本公司
客服电话：400-810-5699
公司网址：http://www.nanhuaifunds.com

中金普洛斯仓储物流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关于停复牌、暂停恢复基金通平台份额转让业务及交易情况的提示公告

一、公募REITs基本信息
公募REITs名称 中金普洛斯仓储物流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REITs简称 中金普洛斯REIT
公募REITs代码 600606
公募REITs合同生效日 2021年6月9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兴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本公告发布日，本基金投资的基础设施项目经营稳定，基金投资运作正常，外部管理机构履职尽责，无被披露尚未披露的重大信息，亦未发现对本基金有重大影响的信息。基金管理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进行投资运作，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如发生重大事件，本基金二级市场价格受多种因素影响，可能会出现价格波动风险。在管理判断的基础上审慎进行投资决策。

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取消财通资管鸿运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E类基金份额销售服务费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相关规定以及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20年10月28日发布的《财通资管鸿运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服务费费率优惠的公告》，本公司决定自2024年1月1日起取消财通资管鸿运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E类基金份额（基金代码：008222）的销售服务费费率优惠活动，调整后销售费率由原1.20%恢复为销售费率0.40%。详情如下，敬请投资者留意。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优惠前销售费率	恢复后销售费率
财通资管鸿运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8222	0.20%	0.40%

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第一季度稀土精矿交易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14日、3月30日先后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稀土精矿日常关联交易暨2023年度关联交易议案》。公司与关联方签订的稀土精矿日常关联交易协议(以下简称“协议”)约定，自2023年4月1日起，在稀土精矿“定价公式”不变的前提下，每季度首月上旬，公司经理层根据稀土精矿“定价公式”计算，调整稀土精矿“价格”，重新签订稀土精矿供应合同或补充协议并公告。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15日、3月3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2023年稀土精矿日常关联交易定价机制调整暨2023年度执行及2023年度关联交易协议的公告》(北方稀土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等公告。

北海国发川山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自愿披露孙子公司被认定为广东省专精特新企业的公告

根据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于近日发布的《关于公布2023年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和2020年到期复核通过企业名单的公告(粤经信企字〔2024〕1号)》，北海国发川山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广西高盛生物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控股22%的子公司广西高盛智通科技有限公司被认定为2023年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有效期三年，自2024年1月6日至2027年1月6日。
“专精特新”企业是指具有“专业化、精细化、特色化、新颖化”特征的中小企业。广西高盛智通科技有限公司被认定为“广东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是对其持续创新能力、专业技术水平、研发能力、综合实力等方面的认可肯定，有利于提高公司知名度和市场竞争力，将对公司未来发展产生积极影响。
三、风险提示
广西高盛智通科技有限公司本次被认定为2023年广东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不会对公司在当期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公布2023年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和2020年到期复核通过企业名单的公告》http://wdt.hq.gov.cn/zwwk/tzgg/1011/content/post_4329460.html
特此公告。
北海国发川山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10日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监高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孙日贵先生的通知，获悉其于2024年1月8日孙日贵先生因近期到期股权质押融资，故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办理了除质押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孙日贵	60,221,217	7.32%	0	0.00%	0.00%	2022,5,27	2024,1,8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12月份鸡苗销售情况简报

本公司及董监高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2023年12月份鸡苗产品销售情况
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3年12月销售商品代鸡苗1,765.00万只，同比增长77.56%，环比下降-19.10%；销售收入2,133.50万元，同比变动71.32%，环比变动-50.29%。
二、原因说明
公司商品代鸡苗销量同比增长77.56%，销售收入同比增长71.32%，环比下降50.29%。主要原因是上年度疫情影响下，在2023年12月，本年度产卵期拉长，导致本月产卵量环比上升，并处于产下，因此上述数据出现较大变动(鸡群“系群”)为“避免毛鸡春节假期出栏占比过高而导致产能下降”的年度常规操作。
三、特别说明
1.上述数据仅代表公司商品代鸡苗销售情况，其他业务的经营情况包括在内。鸡苗产品销售价格变动幅度较大，未经审计，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之间可能存在差异，仅作参考性数据供投资者参考。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其他说明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公司披露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一月十日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监高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孙日贵先生的通知，获悉其于2024年1月8日孙日贵先生因近期到期股权质押融资，故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办理了除质押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孙日贵	60,221,217	7.32%	0	0.00%	0.00%	2022,5,27	2024,1,8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可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特此公告。
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月10日

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参加其费率优惠的公告

根据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证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西部证券”)签署的基金销售协议，自2024年1月10日起，本公司新增申万宏源证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为南华丰元量化选股混合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销售机构。投资者可在申万宏源证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办理本基金的开户、认购等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一、适用基金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南华丰元量化选股混合证券投资基金 A类:020117 C类:020118-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申万宏源证券
客户服务电话:95623
网址: www.swhysc.com
2.申万宏源西部证券
客户服务电话:95623
网址: www.swhysc.com
3.本公司
客服电话:400-810-5699
公司网址: http://www.nanhuaifunds.com
三、重要提示
投资者通过上述销售机构办理本基金的开户、认购等业务，相关业务办理的具体时间及流程、最低购买金额及交易级差等以上述销售机构的规则为准。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表现不构成对新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有损失，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基金投资者应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敬请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监高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4年1月9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305会议室召开。本次临时会议的召集及会议决议已于2024年1月5日以纸质文件和电子版形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到董事6人，实到董事6人，其中孟宪明先生、杨洋先生、毛志浩先生、许年行先生、王忠诚先生、张桂森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翔炜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2024年1月6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同意向公司董事会提议续聘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
本议案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发布日，本基金运作正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基金管理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进行投资运作，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表现不构成对新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有损失，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基金投资者应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敬请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1月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召集及会议决议已于2024年1月6日以纸质文件和电子版形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议案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发布日，本基金运作正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基金管理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进行投资运作，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表现不构成对新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有损失，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基金投资者应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敬请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1月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召集及会议决议已于2024年1月6日以纸质文件和电子版形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议案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发布日，本基金运作正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基金管理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进行投资运作，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表现不构成对新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有损失，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基金投资者应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敬请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1月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召集及会议决议已于2024年1月6日以纸质文件和电子版形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议案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发布日，本基金运作正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基金管理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进行投资运作，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表现不构成对新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有损失，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基金投资者应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敬请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1月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召集及会议决议已于2024年1月6日以纸质文件和电子版形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议案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发布日，本基金运作正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基金管理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进行投资运作，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表现不构成对新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有损失，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基金投资者应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敬请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1月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召集及会议决议已于2024年1月6日以纸质文件和电子版形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议案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发布日，本基金运作正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基金管理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进行投资运作，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表现不构成对新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有损失，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基金投资者应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敬请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1月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召集及会议决议已于2024年1月6日以纸质文件和电子版形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议案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发布日，本基金运作正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基金管理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进行投资运作，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表现不构成对新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有损失，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基金投资者应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敬请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1月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召集及会议决议已于2024年1月6日以纸质文件和电子版形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议案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可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特此公告。
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月10日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监高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4年1月9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305会议室召开。本次临时会议的召集及会议决议已于2024年1月5日以纸质文件和电子版形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到董事6人，实到董事6人，其中孟宪明先生、杨洋先生、毛志浩先生、许年行先生、王忠诚先生、张桂森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翔炜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2024年1月6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同意向公司董事会提议续聘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
本议案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发布日，本基金运作正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基金管理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进行投资运作，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表现不构成对新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有损失，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基金投资者应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敬请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1月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召集及会议决议已于2024年1月6日以纸质文件和电子版形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议案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发布日，本基金运作正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基金管理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进行投资运作，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表现不构成对新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有损失，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基金投资者应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敬请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1月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召集及会议决议已于2024年1月6日以纸质文件和电子版形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议案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发布日，本基金运作正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基金管理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进行投资运作，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表现不构成对新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有损失，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基金投资者应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敬请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1月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召集及会议决议已于2024年1月6日以纸质文件和电子版形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议案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发布日，本基金运作正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基金管理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进行投资运作，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表现不构成对新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有损失，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基金投资者应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敬请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1月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召集及会议决议已于2024年1月6日以纸质文件和电子版形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议案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发布日，本基金运作正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基金管理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进行投资运作，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表现不构成对新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有损失，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基金投资者应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敬请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1月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召集及会议决议已于2024年1月6日以纸质文件和电子版形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议案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发布日，本基金运作正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基金管理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进行投资运作，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表现不构成对新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有损失，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基金投资者应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敬请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1月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召集及会议决议已于2024年1月6日以纸质文件和电子版形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议案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发布日，本基金运作正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基金管理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进行投资运作，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表现不构成对新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有损失，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基金投资者应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敬请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1月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召集及会议决议已于2024年1月6日以纸质文件和电子版形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议案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可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特此公告。
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月10日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监高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4年1月9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305会议室召开。本次临时会议的召集及会议决议已于2024年1月5日以纸质文件和电子版形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到董事6人，实到董事6人，其中孟宪明先生、杨洋先生、毛志浩先生、许年行先生、王忠诚先生、张桂森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翔炜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2024年1月6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同意向公司董事会提议续聘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
本议案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发布日，本基金运作正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基金管理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进行投资运作，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表现不构成对新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有损失，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基金投资者应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敬请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1月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召集及会议决议已于2024年1月6日以纸质文件和电子版形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议案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发布日，本基金运作正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基金管理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进行投资运作，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表现不构成对新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有损失，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基金投资者应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敬请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1月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召集及会议决议已于2024年1月6日以纸质文件和电子版形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议案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发布日，本基金运作正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基金管理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进行投资运作，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表现不构成对新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有损失，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基金投资者应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敬请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